

附件二 專任運動教練績效評量表【團體運動種類適用】

學校：

學年度：

-

教練姓名		現職核定情形		次數	年度及日期		
		日期	年 月 日	績效評 量紀錄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聘任級別	級	文號	字 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到職日	年 月 日	薪級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功薪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本職最高薪級		合計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考 核 內 容	給分項目	分數採計內容	原始分 項計分	評委會審 查結果 (學校勿 填)
一、 訓 練 或 指 導 績 效 65 %	A 級 國際正式比賽	年度： / 盃賽名稱：		
		組別： / 名次：		
		績效分數：____分*2 倍= ____分		
		年度： / 盃賽名稱：		
	B 級-1 全國正式比賽 (如依基準表 7. 之「其他報 經主管機關核 定之全國性比 賽」者，限擇 2 場計之)	組別： / 名次： /		
		績效分數：____分*2 倍= ____分		
		年度： / 盃賽名稱：		
		組別： / 名次： /		
	B 級-2 教育部主辦之 運動聯賽	年度： / 盃賽名稱：		
		組別： / 名次： / 績效分數：		

		年度： /盃賽名稱：						
		組別： /名次： /績效分數：						
	C 級 直轄市、縣 (市)正式比 賽 (限擇 2 場計 之)	年度： /盃賽名稱：						
		組別： /名次： /						
		績效分數：_____分*2 倍= _____分						
		年度： /盃賽名稱：						
		組別： /名次： /						
		績效分數：_____分*2 倍= _____分						
	D 級 入選代表隊	入選國家 代表隊(最 高 12 分)	年度： /盃賽名稱： 人					
			績效分數：_____分*2 倍= _____分					
		入選縣市 代表隊(最 高 6 分)	年度： /盃賽名稱： 人					
			績效分數：_____分*2 倍= _____分					
		入選縣市 代表隊(最 高 6 分)	年度： /盃賽名稱： 人					
			績效分數：_____分*2 倍= _____分					
	小計	【A+B+C+D】*65%=_____ (本項最高採計至 65 分)						
考核 內容	給分項目	具體內容	採計參考	應檢附相關佐證資 料	原始分 項計分	評委會審 查結果 (學校勿 填)		
二、 專 項 運	(一)所訓練學 生畢業後繼續 從事專項運動 銜接(20 分)		銜續人數在 5 人以內 者，每人採計 1 分； 銜續人數在 6 至 10 人者，除前項原則 外，自第 6 人起每名 採計 2 分，銜續人數 在 11 人以上者，除 各依前項原則外，第 11 名起每人採計 3	☐ 三年內畢業之選 手，於畢業後繼續 升學且從事該專項 運動之證明，如升 學後之參賽證明或 成績證明等資料。				

動 推 廣 績 效 20 %			分。			
	(二)學校專項運動場地器材之維護管理及支援學校專項運動賽會工作(25分)		1. 專項運動場地及器材之維護管理情形，由學校依教練實際執行情形給分(15分)。 2. 受評量期間內，每支援 1 場學校大型運動賽會工作，得採計 2-4 分為原則，並得由學校視協助得力情形，酌予調整計分(10分)。	1. ☐ 學校專項運動場地及器材之維護管理紀錄。 2. ☐ 協助學校支援學校專項運動賽會之相關內容、對象、人數、及實際協助執行成果等。		
	(三)協助學校專項運動社團組成與運作及協助鄰近基層學校訓練(25分)		由學校依教練實際執行情形及佐證資料給分。	☐ 協助學校專項運動社團組成與運作及協助鄰近基層學校訓練之相關計畫、實施對象、人數、及實際執行成果等。		
	(四)協助學校推動每週一百五十分鐘課間活動(20分)		由學校依教練實際執行情形及佐證資料給分。	☐ 協助學校推動每週一百五十分鐘課間活動之相關計畫、實施對象、人數、及實際執行成果等。		
	(五)參加運動科學研習會，且應用於訓練工作(10分)		1. 教練受評量期間，參加運動科學相關研習課程並取得時數證明，每 1 小時採計 1 分(5分)。 2. 由學校依教練實際應用於訓練工作之相關計畫內容及執行成果相關資料給分(5分)。	1. ☐ 教練參加運動科學研習課程之時數證明。 2. ☐ 教練將運動科學實際應用於訓練工作之相關計畫內容，應包含：實施對象、人數、策略及執行成果及檢討等。		

	教練有其他非屬(一)至(五)各款之特殊具體事實，並經學校認定者，或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所定偏遠地區學校之教練(10分，採外加方式)		由學校依實際情形給分。	1. ☐ 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定為偏遠地區學校。 2. ☐ 教練有其他特殊具體事蹟之佐證資料。		
	小計	【(一)+(二)+(三)+(四)+(五)】*20%+【外加分】*20%= _____ (本項原則最多採計至20分，另得外加最多2分)				
三、 年度 成績 考核 15 %	學年度	分(原始分數)(第1年) ☐ 檢附成績考核通知書				
	學年度	分(原始分數)(第2年) ☐ 檢附成績考核通知書				
	學年度	分(原始分數)(第3年) ☐ 檢附成績考核通知書				
	小計	(第1年+第2年+第3年)*(1/3)*15%=_____ (本項最高採計至15分)				
合 計		一、訓練或指導績效小計+二、專項運動推廣績效小計+三、年度成績考核小計=_____ (最高採計至100分)				
評語		學校教練評審委員會	校長批核			
簽章						
審查結果 (本欄由教育部主		☐ 通過(六十分以上) ☐ 績效評量總成績為六十分以上至未滿七十分者，應接受本部輔導。				

管高級中等學校專 任運動教練評量委 員會填寫)	☐ 不通過(未達六十分) 審查委員：(簽名) 年 月 日
備註及重大優劣事 實	